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发行数量: 95,524,321 股

发行价格: 9.25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 883,599,969.25 元

(二) 发行对象配售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 (元)	锁定期
1	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21,621	199,999,994.25	36 个月
2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621,621	199,999,994.25	12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270,270	131,999,997.50	12 个月
4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1,351,351	104,999,996.75	12 个月
5	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02,702	95,299,993.50	12 个月
6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302,702	95,299,993.50	12 个月
7	山东运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54,054	55,999,999.50	12 个月
合计		95,524,321	883,599,969.25	

(三) 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其中: 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36 个月, 其他投资者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 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概述

本次发行由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公司”）向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运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共 7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95,524,32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883,599,969.25 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人用合成原料药技术升级项目、高端生物兽药建设项目和特色发酵原料药建设项目。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6 年 11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

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2017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017年1月9日，发行人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议案。

2018年1月8日，发行人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有效期的有关议案。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16年12月22日，山东省国资委印发《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6〕86号），批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2）2017年8月2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7年10月30日，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42号），核准了鲁抗医药本次非公开发行。

（三）本次发行情况

- 1、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 3、发行数量：95,524,321股。
- 4、发行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为9.25元/股，该价格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底价，即9.25元/股。
- 5、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83,599,969.25元，不超过本

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05,755.00 万元，亦不超过募投项目总投资。

6、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审计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8,949,056.30 元。

7、募集资金净额：874,650,912.95 元。

8、锁定期：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36 个月，其他投资者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

9、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

（四）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止，海通证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开设的专项账户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获配的投资者缴纳的资金人民币 883,599,978.25 元，其中，获配的投资者缴纳的申购款人民币 883,599,969.25 元，溢缴款 9 元。

2018 年 3 月 23 日，海通证券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8,335,848.76 元后的资金 875,264,120.49 元划转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2018 年 3 月 27 日，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和信验字（2018）第 000025 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3 月 23 日止，鲁抗医药已收到 7 名特定对象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883,599,969.25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用、审计费用及验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74,650,912.9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95,524,321.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779,126,591.95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五）保荐机构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在其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报告中认为：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公平、公

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经过了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过程符合发行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的选择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的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在其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的法律意见书中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和批准，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发行涉及的《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及《追加申购单》以及发行人与认购对象正式签署的《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书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95,524,321 股，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发行对象总数为 7 名，不超过 10 名。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 (元)	锁定期
1	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21,621	199,999,994.25	36 个月
2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621,621	199,999,994.25	12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270,270	131,999,997.50	12 个月
4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51,351	104,999,996.75	12 个月
5	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02,702	95,299,993.50	12 个月
6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2,702	95,299,993.50	12 个月
7	山东运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54,054	55,999,999.50	12 个月

合 计	95,524,321	883,599,969.25
-----	------------	----------------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其中：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36 个月，其他投资者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

（二）发行对象情况

1、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成勇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海路 219 号华创观礼中心 2 号楼 21 层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1,621,621 股

限售期限：36 个月

关联关系：公司国家股股权受托管理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8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孟雷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 号楼西塔 19 层

经营范围：投资与管理（不含法律法规限制行业）；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托管经营；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21,621,621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未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14,270,270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4、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认缴资本：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济南文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唐冶新区围子山路 1 号唐冶新区管理委员会会展区 109 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11,351,351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5、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董合平

住所：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 750 号 5 号楼 2-201-2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10,302,702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6、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认缴资本：4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济南远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31 层 3101-6 房间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及投资咨询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项目策划服务；企业并购服务；企业上市重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10,302,702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7、山东运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战献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锦生活广场锦屏家园 7 号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理客户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6,054,054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581,575,475 股。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股）
1	山东省国资委	142,997,400	24.59	-
2	中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2,118,600	3.80	-
3	张菲菲	10,300,000	1.77	-
4	杭州斌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斌诺启航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37,500	0.68	-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19,882	0.59	-
6	中欧基金—中信证券—中欧泓利资产管理计划	3,183,800	0.55	-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	3,057,073	0.53	-

	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黄伟	3,000,000	0.52	-
9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个分红）委托投资	2,919,000	0.50	-
10	赵建平	2,800,000	0.48	-
合计		197,733,255	34.00	-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 2018 年 4 月 9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股）
1	山东省国资委	142,997,400	21.12	-
2	中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2,118,600	3.27	-
3	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21,621	3.19	21,621,621
4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621,621	3.19	21,621,621
5	济南文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51,351	1.68	11,351,351
6	鲁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302,702	1.52	10,302,702
7	济南国惠兴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2,702	1.52	10,302,702
8	张菲菲	10,000,000	1.48	-
9	山东运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54,054	0.89	6,054,054
10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创益定增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5,405,406	0.80	5,405,406
合计		261,775,457	38.66%	86,659,457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5,524,321 股，总股本将增至 677,099,796 股，山东省国资委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581,575,475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数为 95,524,321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677,099,79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95,524,321	14.11%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81,575,475	100%	581,575,475	85.89%
股份总数	581,575,475	100%	677,099,796	1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降低，资本结构得到改善，财务费用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和增强进一步融资的能力。

（二）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主营业务发展，公司的业务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三）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原有法人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四）对公司高管人员变动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不涉及公司高管人员的调整，公司尚无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调整公司高管人员的计划。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等方面不会发生变化，也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产生同业竞争。

六、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保荐代表人：胡东平、汤勇

项目协办人：黄蕾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23219483

传真：021-63411312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吴刚

经办律师：潘兴高、魏晓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12 号新华保险大厦 6 层

联系电话：010-65693399

传真：010-65693838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张晓荣

经办会计师：袁涛、宋立民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0 楼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0369

(四) 验资机构

名称：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王晖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晖、戈红利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0531-81666288

传真：0531-81666227

七、备查文件

1、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相关验资报告；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之审核报告；

3、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之法律意见书；

4、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